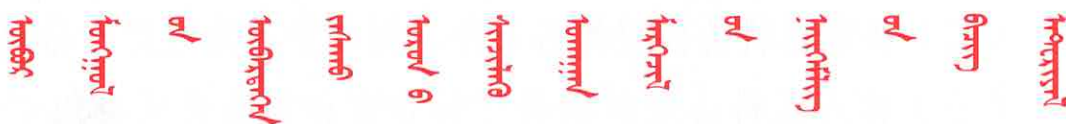


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文件



内科协组字〔2022〕1号

关于开展第十七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 提名工作的通知

各盟市科协，自治区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：

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、中国科协和共青团中央《关于开展第十七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提名工作的通知》(科协发组字〔2021〕59号)，现开展第十七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提名工作。本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内蒙古地区的推荐名额为15名，为做好内蒙古地区的提名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名程序

(一) 自治区科协负责我区提名工作。各盟市科协在征求本盟市委组织部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团委意见后确定推荐本地区的初步人选；全区各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推荐本学科领域的初步人选，符合条件的均可申报。

(二) 自治区科协按照提名条件，对初步人选进行资格审核。

(三) 自治区科协组织相关学科专家和自治区党委组织部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、团委有关负责同志组成推荐工作评审委员会，对初步人选进行评审，提出推荐人选名单。

(四) 自治区人才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审核评审结果，确定第十七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内蒙古地区推荐人选，自治区科协负责上报中国科协。

二、材料报送要求

(一) 电子材料报送要求

登陆智慧科技人才评审系统 (<http://kecaihui.cast.org.cn/>), 使用推荐码 D2054E 进行注册。注册成功后，登录系统填写电子材料和有关附件材料等。附件材料只需要在系统中上传 PDF 格式的电子文件，无需再提供纸质材料。

具体评选条件及报送要求请登陆中国科协网站按照《关于开展第十七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提名工作的通知》(科协发组字〔2021〕59号)要求，于2022年3月4日前填报候选人电子材料，系统中提各单位应填写“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”，

上传成功后，材料不能更改。

（二）书面材料报送要求

候选人电子材料填报成功后，使用智慧科技人才评审系统下载打印《提名表》，电子版材料与书面材料须保持一致。

（三）书面材料报送截止时间

请于2022年3月14日前，将书面材料报送至内蒙古科协组织人事部。材料可由推荐单位现场报送；以快递方式邮寄的，请严格按照邮寄地址信息填写，时间以当地邮戳为准，于3月12日前寄出，逾期无效。因推荐单位报送材料方式不符合要求造成报送材料逾期的，责任由推荐单位承担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（一）内蒙古科协组织人事部

联系人：胡新慧 13848189957

（二）材料报送地址

收件单位：内蒙古科协组织人事部

联系人：胡新慧 13848189957

地址：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新华大街70号

邮编：010020

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

2022年2月9日

